

渭南市临渭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渭临应疫办发〔2021〕140号

渭南市临渭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落实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 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六条措施》的 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和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政府各直属公司，各人民团体：

现将《关于落实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六条措施》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落实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六条措施

渭南市临渭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28日

关于落实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 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六条措施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防控力量向社区下沉”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疫情防控有关要求，为加强下沉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管理，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歼灭战，现提出如下工作措施：

一、落实一线下沉力量。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坚决服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调配，共同协助社区做好小区防疫值守、人员摸排登记、核酸检测等工作。各街道、各部门要将市级单位到共建社区报到情况第一时间报送区委组织部。

二、强化下沉干部管理。在社区党组织直接领导下，实行共建单位责任包保，挂牌上岗，领导班子率先垂范、党员干部亮明身份，推动市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下沉社区一线参与联防联控。全体下沉干部必须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严禁“挂名式、点卯式”下沉，严禁“搞亮相、做表演”，对不服从社区统一调度的，一律移交纪检监察机关从严从快处理。

三、扛起防疫主体责任。各街道党工委要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具体实践，在疫情防控中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要指导社区党组织通过划分“党员责任区”，设立“党员责任岗”等形式，调动辖区内党员参与疫情防控的积极性，让党旗在疫情防控一线高高飘扬。加大疫情信息收集上报、相关知识科普宣传和对外来人员走访排查力度，切实筑牢疫情防控的严密防线，协调保障辖区群众的基本生活需要。

四、严格干部评价考核。市区两级组织部门通过视频查岗、实地走访、侧面印证等形式，结合每天疫情防控指挥部、纪委监委、街道、社区有关督查情况，对下沉在防控一线干部现实表现进行跟踪研判。疫情防控工作结束后，社区党组织对下沉的干部到岗、任务落实、工作成效等情况出具鉴定并报送区委组织部，评价结果作为待遇兑现、年度考核、职级晋升、职务调整的重要依据。

五、争当疫情防控先锋。全体下沉干部要带头做好个人防护，自觉落实防疫规定要求，率先做到非必要不聚集、非必要不出行。要带头宣传引导群众，落实防疫政策，学习防控知识，不信谣、不传谣。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一米线、用公筷”等良好卫生习惯。要积极响应报到社区党组织号召，投身疫情防控一线，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六、加强疫情防控舆论宣传。各级党组织要注重总结宣传在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营造常态化防疫浓厚氛围。要关心关爱奋战在防疫一线的党员、干部和医务人员、志愿者，做好慰问工作，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后顾之忧，凝聚各方力量，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联系人：赵梦蝶

联系电话：0913-3033937

电子邮箱：zzez2071953@163.com